

拾玖、交通

一、運輸規劃

(一)環狀輕軌交通整合

1. 考量輕軌與周邊重大公共建設包括高雄展覽館、旅運中心、海洋流行音樂中心及鐵路地下化工程等諸多界面需妥適整合，並為使輕軌工程沿線路型、號誌等交通管制方式，及與沿線各重大公共建設開發案界面規劃順利提送道安會報審議，本府交通局業邀請專家學者及本府相關局處成立環狀輕軌交通整合小組提供討論平台研商輕軌交通整合議題。
2. 環狀輕軌捷運為本市重大建設計畫，未來營運安全、營運績效與沿線路型調整、轉乘環境設施及人行系統、自行車系統規劃之整合具高度相關。有關輕軌第一階段工程，本府交通局環狀輕軌交通整合小組自 102 年 4 月起至 105 年底已召開 13 次會議討論沿線施工交維、管制措施及號誌規劃等議題，另有關沿線人行及自行車道環境，將持續請本府捷運局妥適規劃，銜接第二階段工程，並請本府捷運局依本市交維計畫作業規定，提送第二階段全線施工交維，及路型規劃、轉乘環境設施規劃報告送道安會報審議。另現階段輕軌第二階段已於會議研商確認路廊二側周邊環境與設施整合原則，包含車道配置、路型調整與施工順序等。

(二)港區聯外道路系統

1. 國道七號高雄路段計畫

- (1)為提升城市產業與交通運輸之競爭力，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刻正辦理高雄港東側聯外高速公路國道 7 號高雄路段建設計畫，其路線行經高雄都會區東側，出港區後往北行經既有林園、小港、大坪頂特定區、大寮、鳳山、鳥松、仁武等區，於仁武西行銜接國 10 為路廊終點，全長約 23 公里，沿線設置南星端、林園交流道、臨海交流道、大坪頂交流道、小港交流道、大寮系統交流道、鳳寮交流道、鳥松交流道、仁武系統交流道等 9 處匝道或系統交流道，本案預估經費 615.5 億元。
- (2)本建設計畫交通部於 101 年 12 月 12 日陳報行政院，102 年 1 月 4 日院長聽取本計畫簡報後，建設計畫於 102 年 1 月 9 日函交經建會於 102 年 2 月 26 日召開審議會會議審查結論原則支持本計畫，俟環評審查通過後核定辦理。環保署 102 年 8 月 30 日召開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決議進入第二階段環評。國工局已於 102 年 10 月 30 日將環說書分送有關機關、公眾閱覽、登報，並已於 102 年 12 月 12 日、13 日依序辦理小港區、大寮區、鳥松

區、仁武區之公開說明會。

- (3)二階環評範疇界定報告書業於103年7月提報交通部轉送環保署召開會議審查，目前環保署於103年10月至105年12月間已召開10次二階環評範疇界定會議，針對評選方案「主方案-國7原規劃路線」、「零方案-國7不開發」、「替代方案-修正國7規劃路線」進行各項環境影響評估項目範疇界定作業，俾得以續辦環評報告書、現場勘查、舉行公聽會等程序，進入專案小組初審及送環評大會審議，預估二階環評辦理時程約需2.5年。
- (4)國7計畫後續需俟環評審議通過，將建設計畫報奉行政院核定，始展開工程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本府將與交通部密切配合，共同成立工作小組推動，並將影響社區居住安全環境、生態環境及工業區廠房運作衝擊降至最低為目標，持續努力推動計畫進行。

2. 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計畫工程

- (1)本工程總工程經費約88億元，包含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漁港高架道路)及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高架道路)，依工序分為A、B兩階段：A區段(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漁港路高架道路】及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路北段高架道路】)；B區段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路南段高架道路)。
- (2)A區段(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漁港路高架道路】及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路北段高架道路】)業於104年12月28日正式通車，通車後高雄港第一、二貨櫃中心進出車輛可改由高架道路進出，分散平面市區與港區車流，有助減少前鎮、小港地區平面道路客貨車混流衝突，改善港區周邊平面道路交通安全。
- (3)B區段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路南段高架道路】施工團隊刻正戮力趕工進，預計107年底前完工。整體工程完工後車輛便可經由高架道路快速連結第一至五貨櫃中心，提供便捷運輸路網，有效整合市港交通，促進港市發展。

(三)哈瑪星交通改善

哈瑪星、西子灣地區觀光蓬勃發展，吸引大量遊客前往旅遊，大量遊覽車多集中於夕陽西下時段抵達西子灣，造成周邊道路交通壅塞、空氣、噪音污染等問題，地方居民強烈反彈，為改善當地交通，本府交通局遂推動交通改善計畫如下：

1. 遊覽車總量管制計畫：自104年5月18日起至105年8月31日止，西子灣地區實施遊覽車總量管制，進入管制區遊覽車須提前申請通行證，每日15-19時發放通行證，每小時僅發給45張通行證，管制區外並規劃臨時大客車路外停車場及接駁車，供未申請通行證遊客轉乘公共運輸前往景點遊憩。總量管制實施前後，尖峰時段進入哈瑪星地區之遊覽車數量較管制前減少約51%，遊覽車原集中於下午16-18時前往西子灣，管制後遊覽車數量分散至其他時段，

另管制區內接駁公車運量顯著提升，整體改善狀況良好。

2. 遊覽車全面管制計畫：，配合位於鼓山區臨海新路南側由本府交通局與港務公司共同合作建置之哈瑪星旅運接駁中心完成，提供63席大客車停車空間，自105年9月1日起哈瑪星、西子灣風景區全面管制遊覽車通行。遊覽車一律停放接駁中心，再以公車、接駁車接送遊客，有效改善哈瑪星、西子灣地區交通壅塞及遊覽車衍生之噪音及空氣污染等問題。

(四)審議及查核本市重大工程交通維持計畫

為降低使用道路施工期間所造成之交通衝擊，訂有「高雄市使用道路施工期間交通維持計畫作業規定」規範交維計畫審查作業程序及查核督導等事宜，且為落實本市利用道路施工處所之交通維持措施之執行督導，維持交通順暢與安全維護，提昇交維計畫審議及執行品質，先由本府道安會報綜合管考小組對相關提案進行初審，提供相關意見作為道安會報委員審議時參考，並就審議通過之交維計畫，請施工單位於交通維持設施佈設完成後，邀集各相關單位現場會勘確認，並不定期進行督導查核，本府管考小組及道安會報委員會議自105年7月至12月分別審議提案60件及21件、交維查核65次。

(五)交通疏導計畫

1. 跨年交通疏導計畫

(1)夢時代跨年派對

105年12月31日高雄夢時代跨年晚會活動於本市前鎮區時代大道、中華五路舉行，為利活動進行，規劃會場周邊成功二路以東、中山三路以西、復興三路以南、凱旋四路以北範圍，實施三階段交通管制措施，除捷運沿線七大轉乘停車場外，另納入新光公有停車場之接駁服務，捷運、輕軌及公車配合加密班次及延後收班；活動前並於本府交通局網站、市區道路CMS及警廣發布相關交通管制訊息，當日周邊道路車流尚稱順暢，活動結束後於106年1月1日凌晨1時完成疏散。

(2)義大世界跨年煙火秀

2017義大世界跨年煙火秀進行三階段大範圍交通管制，並於週邊設置臨時接駁停車場及客運接駁站。進場時段12月31日20時啟動第一階段管制禁止小型車進入；23時禁止機車進入。106年1月1日凌晨0時散場啟動第二階段管制僅准機車及接駁車離場；凌晨1時25分啟動第三階段開放自小客車離場，於凌晨3時完成整體散場疏運。本府交通局規劃之三階段交通維持措施確保活動場域周邊交通順暢，進散場交通狀況良好。

2. 左營萬年季交通疏導計畫

(1)左營萬年季於105年10月8日至10月15日舉行，分別於假

日及非假日管制蓮潭路及環潭路，活動地點周邊設有路邊停車場及海光停車場等7處路外停車場，合計提供大客車40席、小型車631席及機車1,007席停車位。另為避免活動期間造成道路擁塞及停車場供給不足，除於活動地點增設交通路線、停車場指引標誌，亦視搭乘人數加密活動地點周邊市區公車班次，並透過網站加強宣導，以鼓勵民眾使用公共運輸。

- (2)另為維護萬年季期間管制範圍內交通秩序，除由本府警察局於活動周邊主要路口派崗疏導交通，路外停車場周邊則由本府民政局聘派義交維護停車秩序，道路管制及停車場滿場情形並透過道路CMS加強告知用路人，經觀察除開幕及閉幕日車流較大外，整體疏導情形良好。

(六)持續改善高雄市易肇事路段(口)事故

1. 為改善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目前A1類死亡事故防制，均由本府警察局於事故發生後即邀集相關單位會勘改善，並將改善情形提報本市道安會報。
2. 另因A2類受傷事故為A1類死亡事故潛在發生因子，本府交通局與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新建工程處、新聞局、教育局、警察局（交通大隊、轄區分局）及研考會等單位組成「易肇事地點改善專案小組」，從工程、教育、執法等面向針對易肇事地點研擬改善策略。
3. 105年度委託中華民國運輸學會辦理「105年高雄市易肇事路口改善」，已完成包括三民區建工路/建興路、明仁路/明誠一路、楠梓區後昌路/後昌路142巷、鳳山區經武路/鳳松路、過埤路/鳳頂路等25處易肇事路口改善策略，並納入「本府肇事防制小組」列管於106年辦理改善，107年追蹤改善績效。

(七)2017年生態交通全球盛典(EcoMobility World Festival 2017)

高雄市將於106年10月舉辦2017年生態交通全球盛典，擇定於哈瑪星社區體驗一個月的生態交通示範生活，盛典活動的核心宗旨，係透過對社區既有生活及交通環境的檢視與評估，發展適合高雄的永續社區環境及交通運輸服務，打造哈瑪星成為宜居、共享、智慧的生態交通社區，進而擴展至全市。

1. 社區環境改善計畫

哈瑪星社區環境改造計畫，針對1道路、1停車場、1巷弄、1公園、1綠地進行改造，先實質改善生活環境，逐步改變居民生活習慣，鼓勵居民使用生態交通運輸方式，另同時逐步進行纜線下地、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等。

(1)1道路：濱海一路標線型人行道，人本通行環境改造。

(2)1停車場：捷興一街台鐵用地，新闢社區停車場之。

(3)1巷弄：鼓南街50巷及濱海一路88巷，慢活特色後巷改造。

- (4)1 公園：鼓山一路三角公園，社區入口意象再造。
- (5)1 綠地：捷興一街北側，打造鄰里休憩空間社區公園綠地。

2. 建立社區居民溝通平台

- (1)每月定期舉辦里長/鄰長座談會，說明盛典籌備進度並了解當地居民對社區改造之建議，以利納入盛典籌備規劃。
- (2)製作社區宣導刊物-星內話，逐戶投遞與社區居民。宣傳本府各項籌備成果及活動資訊。
- (3)設置盛典臉書粉絲團及官網，不定期提供生態交通相關案例及活動資訊，透過即時互動及網路分享，亦可蒐集市民意見，以達宣傳盛典之目的。

3. 舉辦熱身活動，宣傳生態交通理念

- (1)105 年 3 月 3 日自行車專家生態交通工作坊

邀請德國、荷蘭等 20 位國際自行車專家至高雄，與中山大學高屏澎區域運輸研究中心、哈瑪星在地 NGO 團體等單位，假中山大學校友會館舉辦工作坊，以步行、騎乘自行車現地考察哈瑪星社區，針對推動社區生態交通提出建言與經驗交流。

- (2)105 年 9 月 9 日生態交通論壇

結合經發局 2016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交通局接續於 9 月 9 日在駁二 In Our Time 舉辦論壇，邀請雪梨市交通局長、哥本哈根市代理市長、ICLEI 世界秘書處專案經理、TUI 創意總監及 ICLEI 韓國辦公室主任等國際專家，進行城市永續、低碳、生態交通推動經驗分享，並邀請各國代表於 2017 年蒞臨高雄盛典。

- (3)105 年 10 月 22 日漫遊生活節

交通局為讓市民體驗各式生態運具並為盛典暖身，邀集各式新型運具廠商提供試乘體驗、停車格彩繪活動，結合攤販市集於西子灣哨船街及觀海平台舉辦。

- (4)105 年 12 月 24 日哈瑪星聖誕漫遊市集

為展現哈瑪星社區硬體改善成果，於 12 月 24 日於鼓山輪渡站前舉辦聖誕市集，包含胖叔叔說故事、低碳運具展示體驗攤位等，透過活動呈現社區改造空間，活動期間捷運西子灣站運量成長 4 成，民眾參與相當踴躍。

4. 參與國際會議宣傳盛典

高雄市參與 2016 年 10 月聯合國人居三會議及 11 月 COP22 會議宣傳盛典活動並邀請各與會城市代表蒞臨高雄，其中高雄市更於 COP22 發表，為我國唯一受邀發表城市，向國際展現高雄市推動生態交通、宜居城市成果與決心，高雄市的表現受各國際城市肯定。

(八)學童交通安全扎根計畫-公共運輸體驗活動

- 1. 為推廣市民多搭乘公共運輸，減少使用汽機車，並將交通安全教

育宣導對象延伸到學童及長輩，本府交通局結合國中小學校外教學及樂齡中心活動，由交通專業講師全程引導，說明路線規劃，到站時間查詢，實際帶領學員搭乘公共運輸，沿途並機會教育解說公共運輸工具、交通安全及環境保護等觀念，讓學童從小培養搭乘公共運輸習慣，並遵守交通規則。

2. 105 年公共運輸體驗活動學童計 28 所國小及幼兒園共執行 198 場，19 個年長團體執行 53 場，總計 251 場，超過 7,500 人參與，105 年 10 月 24 日舉辦成果發表會，獲得熱烈迴響。

二、停車場興建與管理

(一)興建路外公有停車場

1. 105 年度下半年完成新建 7 處路外平面停車場，新增路外停車空間計有：小型車 572 格及機車 304 格停車位，紓解地區停車需求，提供市民便利、舒適停車空間與環境。
2. 將持續進行市有空地勘查，積極協調其他土地管理機關提供閒置空地闢建臨時路外平面停車場，有效活化市有土地，以增加停車供給。

105 年度下半年完成新建停車場一覽表：

序號	停車場名稱	位置	完成日	提供格位數			
				大型車	小型車	機車	自行車
1	建民路路邊停車場	苓雅區建民路與心正路口	105/8/4	—	15	75	—
2	鳳西羽球館公有停車場	鳳山區平等路與光華路口	105/8/23	—	70	—	—
3	同慶公有平面停車場	苓雅區凱旋路與同慶路口	105/8/29	—	111	94	—
4	大樹舊鐵橋濕地生態公園停車場	大樹區大樹舊鐵橋生態公園區西北側	105/11/17	—	154	—	—
5	北昌路公有停車場	鳳山區北昌路與北昌一街	105/11/24	—	106	67	—
6	廣昌公有停車場	楠梓區廣昌街 141 巷旁空地	105/12/16	—	57	68	—

7	捷興一街公有停車場	鼓山區捷興一街近鼓山一路	105/12/19	—	59	—	—
小計				—	572	304	—

(二)自行車停車架設置

1. 為鼓勵民眾使用健康、環保的自行車，共同維護永續的綠色生活環境，於本市各機關、學校、公園、公車站、捷運站、風景區、自行車道適當地點設自行車架設施，改善市容美觀及增加自行車停放空間，105年7至12月完成新設172座，截至目前設置31,525座（已扣除毀壞報廢車架）自行車停車架。
2. 為瞭解自行車架使用狀況，除定期派員巡查檢視使用狀況外，將使用率低的車架移置到需求高的地區，適時進行維護及管理。對於佔用車架上之疑似報廢之車輛，會同本府環保局共清除762輛，有效排除佔用之現象暨提升車架轉換使用率，使政府資源作最有效運用。

(三)輔導民間（學校）設置公共停車場

1. 為提高停車供給，加強停車場管理，推動並結合民間力量，鼓勵私人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並對於高停車需求周邊之學校，輔導其釋出校園空間作公共停車場，共同解決市區停車問題。本府交通局受理民間業者申辦作業，經本府工務局、都發局及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等相關單位會同審核合格後，即核發停車場登記證。
2. 105年7月至12月核發46場民營路外停車場登記證，新增小型車5,671格及機車2,067格停車位。
3. 成功輔導樂群國小及協商鴻海高雄園區軟體研發大樓地下停車場釋出閒置停車空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大幅改善周邊停車秩序。

(四)停車收費管理

1. 汽車停車收費管理

本市至105年12月底路邊及公有路外平面停車場合計有停車格位56,893格，其中納入收費管理者約80%，另路外立體停車場共18處，105年7至12月收入合計5億441萬9,070元，其中鹽埕停車場於103年10月1日起、興達港立體停車場於103年12月17日起、福山停車場於104年4月1日起、武廟停車場於104年5月9日起、民權停車場於104年10月1日起、凱旋停車場於105年4月1日起、民權輕鋼架停車場於105年11月1日起委託民間經營。

2. 機車停車收費管理

瑞豐夜市、新堀江、高雄火車站、三多商圈及十全商圈分別於101年4月16日、7月1日、10月1日、102年3月18日及8月1日將區域內689、987、1458、376及486格（共3,996格）機車格納入收費管理，捷運巨蛋站及中央公園站運量較實施前提升約15%及

17%；收費路段實施機車退出騎樓、人行道，人行通行環境品質已大幅改善；另因應月票停車需求，於新堀江、高雄火車站周邊設置機車月票停車專區，並設置明確標誌、標線交通工程設施，配合執法，改善停車秩序，提升市容景觀；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改善長期以來只向汽車族收取停車費及格位遭占用之不公平狀況，提升機車格位周轉率。

(五)執行妨礙停車秩序車輛拖吊

1. 為加強本市停車秩序管理及維護交通安全，本府交通局公有及委託民間拖吊場配合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執法勤務，執行妨礙停車秩序車輛拖吊業務。
2. 自 103 年 5 月 16 日起本市楠梓區、左營區、鼓山區、三民區、鹽埕區、前金區、新興區、苓雅區、前鎮區、鳳山區、小港區等 11 個行政區執行委外拖吊，並擴大公營拖吊服務至路竹區、岡山區、橋頭區、梓官區、仁武區、鳥松區、大寮區、林園區等 8 個行政區。
3. 妨礙停車秩序車輛取締採「舉發為主，拖吊為輔」執行原則，並為避免浮濫使用拖吊手段整頓停車秩序，踰越比例原則，自 103 年度起依車輛違規情節輕重態樣，建立八大舉發拖吊執行項目，另對有嚴重妨害人車通行或對公共秩序、公共安全有重大危害之車輛則主動加以排除，以整頓本市道路交通秩序，提供市民更順暢、安全之行車空間。

(六)路邊停車費委託電信公司、銀行提供手機、網路及超商代收服務

1. 民眾可持單至全國統一超商 7-11、全家便利商店、OK 便利店、萊爾富及家樂福等代收費處繳納本市路邊停車費，105 年 7 至 12 月止共代收 7,303,380 筆，代收金額計 2 億 2,043 萬 9,481 元。
2. 手機及網路代收路邊停車費服務，至 105 年 12 月份止計有 152,490 輛車申請，代收 2,174,708 筆，代收金額計 6,579 萬 2,902 元。

(七)進用定期契約路邊服務員

鑒於弱勢族群求職不易，本府交通局招考進用 180 名弱勢市民擔任定期契約路邊服務員，提供長達 11 個月之工作，且薪資、工作獎金均比照現有不定期契約服務員標準，除協助本市近二百個弱勢家庭，另合理反應私人運具使用成本，合計 105 年 7 至 12 月進用期間增加掣單金額高達 1 億 9,472 萬 3,740 元。

(八)提供手機簡訊通知路邊停車未繳費、違停車輛被拖吊訊息服務

1. 考量民眾時有發生路邊停車繳費單據遺失或停車未見繳費單或忘記繳費等問題，除提供網頁（含補印繳費單功能）、語音查詢及 e-mail（電子報會員）郵件通知民眾繳費外，本府交通局另提供以手機簡訊通知未繳費服務措施，至 105 年 12 月止計 37,655 筆

門號申請，每月約發出 12,700 通簡訊通知。

2. 免費提供手機簡訊通知違停車輛已被拖吊訊息服務，受惠民眾反應良好，至 105 年 12 月止計 37,560 人申請，每月約發出 219 通簡訊通知。

(九)超商查詢補單代收暨即時沖銷服務

與統一、全家、OK 及萊爾富超商合作，運用全國超過 8,300 個門市內之「ibon 便利生活站」、「FamiPort」、「Life-ET」及「OK・go」，提供繳費期限內及逾期之路邊停車費查詢補單功能，民眾不必再擔心停車繳費單遺失、毀損、超商無法判讀條碼或逾期時，必須親至本府交通局補單繳費之問題，105 年 7 至 12 月止，共代收 4,381,071 筆，代收金額 1 億 4,409 萬 4,063 元。

(十)全國繳費網線上繳費服務

隨著網際網路應用日趨普及，為提供更貼心、多元化之路邊停車繳費服務，民眾只需要使用晶片金融卡(ATM 提款卡)及讀卡機，不須事先申請即可至全國繳費網(<http://ebill.ba.org.tw>)線上查詢及繳交停車費，不受時間及空間的限制，且不須支付任何手續費，105 年 7 至 12 月止，共代收 18,088 筆，代收金額 60 萬 7,153 元。

(十一)公私協力營造友善智慧的停車環境

本府交通局 105 年度賡續推動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計有鹽埕、福山、武廟、民權、凱旋、民權輕鋼架等立體停車場，建置車牌辨識、車位在席偵測及尋車導引系統，並整合一卡通電子票證付費機制，藉由便捷管理措施，有效達到節能減碳成效，營造友善、智慧之停車環境。

(十二)停車管制標線熱拌化執行計畫

為增強禁停標線辨識度，以原高雄市區為核心，持續篩選市區幹道、逐步將禁停紅、黃線改繪為熱拌標線，以提升其辨識度、耐久度。105 年度共完成自由路、十全路等 17 條路段紅線熱拌化，有效改善改善禁停紅線辨識度、並降低標線補繪頻率。

(十三)汽機車格位需求檢討及繪設計劃

配合「新設路邊停車格規劃原則」訂定完成，105 年持續挑選本市停車熱區(重要幹道、商業區等)進行汽機車停車格位新增繪設作業，以整頓停車秩序，計完成汽車格 1,423 格、機車格 1,252 格，未來並將視使用情形評估納入收費。

三、公共運輸督導管理

(一)公車永續幸福計畫

因應公車處民營化及提升本市公車服務水準，本市自 103 年起實施「公車運量躍昇計畫」，透過棋盤幹線公車路網優化設計、公車服務

勞務委託及公車任意搭(Bus E-take)等策略，提升本市公車系統營運績效及競爭力，改變民眾使用公共運輸習慣，104年起實施「公車永續幸福計畫」，104年達成公車系統運量較102年成長20%之目標，105年全年公共運輸日均運量為35.29萬人次，較104年同期增加2%。

1. 公路客運票價優惠措施

自縣市合併以來，偏遠地區民眾多次反應公路客運與市區公車票價收費不一致性，為使全市公車收費標準更趨公平，自104年1月1日起，提供民眾更優惠票價方案，刷一卡通搭乘公路客運路線折12元外，增加刷一卡通採最高自付額60元優惠。

2. 1日兩段吃到飽方案

自104年3月1日起，持I Pass一卡通（含普卡、學生卡；不含高雄市社福卡、外縣市發行之社福卡、市民卡、認同卡、月票卡等已享有優惠卡種）刷卡搭乘市區公車，每日刷卡搭乘高雄市段次計費公車累積滿2次後，當日其他搭乘即可享免費無限次刷卡搭乘本市段次計費公車（不包含快線、文化、觀光、就醫公車路線與里程計費公車路線，且一卡通儲值金額負值無法享有優惠）。

3. 捷運公車雙向轉乘優惠措施

自104年3月1日起，民眾使用一卡通普卡或學生卡在2小時內搭乘公車轉捷運（或捷運轉公車），可享有公車半價轉乘優惠，即刷一卡通普卡或學生卡就可享有優惠6元及5元。

4. 幹線公車自主加班

受到國際油價持續下跌影響，國內柴油價格降到低點，公車營運成本亦隨之下降，為提供本市民眾更便捷之公共運輸，試辦自主加密班次，並請各業者針對自主加班路線向行經學校宣傳，以達到運量提升之目標。

5. 高雄公車搭乘入門班

本府交通局與公車業者主動出擊前往各大醫院、大樓管委會、學校等進行實地訪查、座談，已進行100多場實地拜訪及說明公車服務資訊，包含提供高雄市公車優惠方案、公車路線及重要場站等資訊及「高雄iBus」APP公車動態使用簡介，讓市民瞭解鄰近區域之公車資訊，便利來搭乘公車。

(二)舒適友善之運輸環境

1. 積極打造無障礙運輸環境

(1)為提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目前已有323輛低地板及無障礙中、大型公車營運於醫院及身心障礙特殊教育學校之路線。

(2)經積極購置復康巴士並陸續獲各界捐贈，本市復康巴士車隊已

增加到145輛，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更機動便捷的運輸服務。105年下半年復康巴士已提供162,090趟次服務，較上半年157,852趟次增加2.68%。

2. 持續建置無障礙計程車

- (1)車輛數逐步增加：目前89輛上路服務，未來朝180輛目標邁進。
- (2)刷卡數屢創新高：105年1月1日起加碼提高身障者乘車補助，持博愛卡刷卡筆數成長5倍、身障者每月搭乘達4,000趟次。
- (3)搭乘行動不便者趟次比率全國最高：本市無障礙計程車搭乘行動不便者趟次比率達60%，居全國之冠！
- (4)持續劃設專用停車格：本府交通局已於機場、火車站劃設專用停車格，並持續於各大醫療院所劃設，目前已劃設23格，後續將朝向大賣場、電影院等景點劃設該格位，創造無縫運輸環境。
- (5)印製轉介小卡：協調伊甸基金會與5家無障礙計程車隊建置轉介平台，並製作叫車小卡40,000張，提供預約不到復康巴士的民眾轉介至無障礙計程車。

(三) 低碳觀光旅遊之交通接駁

1. 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

為便利市民及觀光客於本市從事文化觀光旅遊活動，推動「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優惠措施，民眾持票可暢遊哈瑪星、舊城、鳳山、紅毛港文化公車及台灣好行-大樹祈福公車5條文化觀光公車，並可免費轉乘市區公車。

2. 觀光行銷體驗套票

結合高雄市各處熱門觀光景點，包含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紅毛港文化園區、駁二藝術特區展覽、鳳儀書院、壽山動物園、太陽能愛之船、水陸兩用車套票及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等，民眾只要憑該門票至售票處蓋印「日期戳章」及「免費轉乘圖章」，當日即可憑票無限免費轉乘本市市區公車(不含公路客運、就醫公車、快線公車)。

3. 開闢亞洲新灣區雙層觀光巴士

全國首輛開頂雙層觀光巴士同時也是全國第一輛符合歐盟六期環保排放標準車輛，無論在車體打造及法規限制在台灣交通史上，都是前所未有的考驗，在交通部協助及本府交通局與高雄客運公司通力合作下，克服層層難關，終於在105年11月29日正式營運上路，與全省唯一的輕軌相結合，成為台灣交通新亮點，同時帶動亞洲新灣區經濟與觀光發展，沿途可看到高雄市重要建設，如高雄圖書總館、世貿展覽會館、軟體園區及玫瑰教堂、西子灣海景、打狗英國領事館、駁二文化藝廊等著名遊點。

(四)爭取交通部補助辦理公共運輸發展計畫

為提高搭乘之舒適性與安全性，創造優良之候車環境，提升本市公車服務水準，本市積極爭取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提升計畫」含一般型計畫及競爭型計畫，補助合計約3億2,117萬元。

1. 一般型計畫

包括市區客運虧損補貼、市區汽車客運業車輛汰舊換新、市區汽車客運業營運及服務評鑑、場站動態資訊系統顯示器改善計畫，申請補助約為1億7,370萬元。

2. 競爭型計畫

包括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候車環境改善工程推動計畫、交通安全扎根計畫、公車永續幸福計畫、公車路線新闢購車補助計畫等，申請補助約為1億4,747萬元。

四、運輸監理

(一)捷運監理

1. 全面提升高雄捷運運量

- (1)整合市府大型活動(例如公益馬拉松、五月天演唱會、跨年演唱會等)，推動轉乘優惠(公車捷運雙向轉乘優惠)，並強化改善公車接駁，「接駁+活動+優惠」三管齊下以提升捷運運量。
- (2)105年下半年日運量為17.4萬人次，較104年同期日運量16.3萬人次，增加6.5%，其中8月更創下平均日運量18.7萬人次，創下歷年同期新高，106年跨年運量達32.9萬人次，較去年28萬人次，增加17%，係因草衙站大魯閣草衙道開幕，及輕軌通車路網逐漸形成。
- (3)另高捷公司已與高醫正式簽約，高醫岡山醫院進駐北機廠開發區，以及大寮機廠舊振南文創園區開發案與享溫馨大型餐飲開發等案均已於去年底陸續試營運，長期皆有助於該公司提升運量，持續轉盈。
- (4)高捷於105年8月發行高捷認同卡/學生認同卡，憑卡可設定30天定期票，享優惠票價於指定起訖站不限次數搭乘，以照顧通勤及學生族群並提升運量。捷運公司與各機關合作，推出各式套票，例如高鐵高捷交通聯票(高捷高鐵牽手行)、旗津踏浪趣等。
- (5)為提升捷運運量，除致力提升捷運系統服務外，更積極擴展站外接駁工作，先後承接經營高雄市公共腳踏車及高雄輕軌的營運案，且針對重要的運輸節點或區間，提供捷運接駁公車服務，提供點對點(DOOR TO DOOR)的運輸服務，希望透過不同大眾運具整合，發揮最佳運輸效能，企盼提升運量之際，

亦能協助城市推動減碳工程，讓高雄成為美麗低碳的國際之都。

- (6)高捷公司行銷更加多元且活潑化，105年下半年以「高捷戀旅」為主軸。首波推出《高捷戀旅》手機APP，為一結合AR擴充實境之手機遊戲，接續發行《高捷戀旅同名主題曲》，採電子專輯方式，於全球13個線上平台與國內3大電信業者來電答鈴上架。高捷公司並於美麗島站打造全台首創虛擬明星商店專區，規劃真實工作場景，列車展示區等，可以培養年輕搭乘族群且創造角色經濟。

2. 營運體質大幅改善逐漸創造獲利

105年下半年收入12.03億元，較104年同期收入增加19.62%，105年下半年累積盈餘0.37億元，營運體質已大幅改善且逐漸創造獲利。

3. 確保捷運營運安全與服務品質

高雄捷運營運績效良好，105年下半年無重大事故，服務指標計4大類22項指標，包含安全、快速、舒適及服務品質均優於規定指標。

4. 為落實災害防救，執行多重災難模擬演練—105年第3季主題為「人員跌落車廂間隙遭捲入車下」及第4季主題為「地震造成高架結構及設備受損」，透過各類型模擬演練強化安全意識，熟悉通報及緊急應變程序，以提昇救災救難效率，確保旅客生命、財產安全。

5. 輕軌營運前準備作業暨部分路段(C1-C8)通車營運

- (1)因應全台首條輕軌捷運通車營運，本府交通局就設備差異與輕軌特性，檢視修正4項市法規及18項營運通車必備規章、程序等文件，且成立初勘委員會，並經本府辦理初勘及交通部辦理履勘，第一階段部分路段C1-C4站於104年10月16日通車營運及C4-C8站於105年6月26日通車營運。

- (2)本市建置全國第一條輕軌系統，目前C1-C8站為試營運階段，提供民眾免費搭乘體驗，105年下半年平均日運量為3,684人次，相較於105年上半年平均日運量771人次增加378%，主因為C4-C8於6月26日通車營運，營運站數增加(4站增為8站)及7月4日後加密班次(20趟次增為63趟次)，運量屢創新高。

- (3)本市輕軌系統屬非完全獨立專用路權型態，為提昇事故緊急應變能力及救災救難效率，及降低共用路口道路交通衝擊，本市輕軌系統於105年12月14日辦理輕軌多重災難模擬演練，演

練主題為「輕軌列車與其他車輛發生事故」。

6. 捷運多卡通電子票證整合

配合交通部多卡通政策，協助高雄捷運爭取交通部補助新台幣 8,046 萬元辦理全系統 38 個車站全閘門建置多卡通讀卡設備，於 105 年 7 月 1 日多卡通啟用，供一卡通、悠遊卡、愛金卡與有錢卡等於各車站交易使用，創造票證無縫轉乘之優質運輸環境。

(二) 計程車營運監理

1. 推動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

- (1) 本府交通局 105 年賡續推動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營運大湖線、永安線、大樹線及大寮線，以計程車替代公車提供彈性運輸服務，並以高服務水準之副大眾運輸工具替代大眾運具，不僅可解決偏遠地區公車乘載率低之問題，更可幫助政府減少財政支出，節省的支出更可提供市民更多樣化的優質服務，並透過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培養潛在大眾運輸乘客，另可視為大眾運輸路網的前期計畫。
- (2) 105 年更推出替代公車行駛之永安支線及三大創新構想(全面預約制、使用者付費及覈實補助)之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就醫計畫，以燕巢區為試辦地區，創立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里程碑。
- (3) 本計畫上路深受當地民眾肯定，永安線服務時段原本沒有公車服務，民眾無搭乘習慣，該路段公車原運量每日僅 3、4 人，公車式小黃投入後，每日運量提升至 43.7 人，成長近 10 倍，大樹線每日運量約 54 人次，較原公車班次每日平均運量 3 人次，成長近 18 倍、大湖線每日運量約 60 人次，較原公車班次每日平均運量 33 人次，成長 1 倍，持續帶動該路段的搭乘需求，而大寮線原無公車服務，本計畫新闢後每日運量可達 23.4 人次。
- (4) 本計畫交通部賀陳部長旦 105 年 7 月 25 日視察，深受推崇肯定，更榮獲中華民國運輸學會「104 年傑出公共運輸計畫獎」及衛福部第 8 屆高齡友善城市暢行獎。

2. 推動計程車共乘計畫

- (1) 本府交通局於 104 年起陸續推出南、北高雄計程車共乘計畫路線，並於 105 年與大專院校合作，推動校園共乘計畫，打造零事故之校園舒適交通環境，並建構軸輻式共乘路網，提供民眾購物、觀光、就醫交通需求，打造便捷無礙的共乘生活圈，上路後佳評如潮。
- (2) 本市計程車共乘路線自 104 年 1 月 1 日截至 105 年底已出車逾 2 萬輛次共乘計程車、載運旅客逾 9 萬人次。

(3)計程車共乘優點

- A. 費用高於客運車費率，但因具方便舒適、機動性又高，且省時及戶等不可取代的優點，因此仍有一定的乘客群，選擇搭乘共乘計程車，為民眾提供不一樣的交通工具選擇，為全國首創案例。
- B. 計程車共乘除可節省民眾費用外，另可增加計程車司機的收入，活絡計程車產業。
- C. 透過計程車共乘計畫，可帶動周邊觀光產業發展，提升本市觀光產業競爭力。
- D. 提供服務的車隊為本市具經驗豐富服務口碑優良的衛星大車隊，計程車隊應用衛星定位與數位傳輸之功能衛星定位「安全看得見」並提供乘客保險，及在共乘計程車擋風玻璃張貼共乘計程車識別標誌，對乘客安全保障百分百。

(4)計程車共乘費率通則

本府交通局率先全國提出計程車共乘費率通則，未來本市計程車共乘計畫及觀光活動的共乘接駁將依據此費率通則計算收費標準，預期可以大幅節省旅客荷包、提高司機收入並發展地方觀光活動。

- (5)本計畫除於路線規劃推動外，更獲得交通部公路總局核定補助硬體設施，提供民眾一舒適、便利的轉乘環境。

3. 推動觀光計程車隊

- (1)為提升國際形象及本市觀光產業，本府交通局於105年賡續辦理600名駕駛人培訓，同時製做100套英、日、韓語教材，讓來高雄市觀光的旅客，可充分深入瞭解本地民俗風情、人文景觀。
- (2)為加強港區觀光計程車排班秩序，交通局全國首創於郵輪靠港期間，協調值班觀光車隊以小組結盟方式輪值維持秩序105年服務13航班，大型郵輪出車近300趟次，106年預計將有82航班停靠，將可大幅提高計程車產業收入。

4. 改善計程車排班動線及環境

持續針對商圈、公共運輸場站及觀光亮點三大區域改善排班動線及環境，105年下半年於義大醫院前增設6席計程車格位，並於阮綜合醫院、聖功醫院、無障礙之家及美術館前增設4席無障礙計程車格位供無障礙計程車排班停等使用。

5. 實施聯合稽查

- (1)稽查重點：計程車未按表收費與跨區營業之違規行為及UBER違規營業稽查。
- (2)稽查計畫：每月至少1次於重點區域（大型醫療院所、漁人碼

頭計程車招呼站、捷運南岡山站、捷運中央公園站及捷運左營站等)執行計程車定期稽查。另依民眾檢舉及特殊節日，實施臨時稽查。

6. 推動多元化計程車營運服務

- (1)本府交通局為力抗Uber、提升服務品質，率先全國於105年11月30日評審4家業者(皇冠大車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中華日光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倫永交通有限公司、好客來計程車有限公司)提供服務，未來營運規模將可達500輛。
- (2)本市多元化計程車率先全國於105年12月29日上路營運，其營運模式採App預約式叫車並提供不同等級車輛滿足多樣化乘客需求，為智慧化、客製化、精緻化、安全化等多元特質運輸服務！

(三)輪船營運監理

1. 致力幸福城市河港及藍色公路海上觀光

- (1)全國陣容最龐大的綠能船隊-太陽能愛之船，榮獲104年度交通部航港局營運服務績優載客小船殊榮，為高雄旅遊浪漫遊河首選，105年6月1日起委託由大鵬灣觀光遊艇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105年6至11月載客130,672人次，營收1,224萬9,420元。
- (2)國內最獨特「觀光遊輪·海上饗宴」與客製化遊港包船，105年載客17,515人次，營收884萬9,009元。
- (3)臺灣最大高雄港客製化遊港包船行程，105年包船256航次，營收449萬7,000元。
- (4)藍色公路高雄輪「高雄港-蚵仔寮航線」及「柴山航線」包船航班，105年包船19航次，營收76萬元。
- (5)105年11月起例假日由新光碼頭至旗津輪渡站航線正式復航，結至12月止共記載客4,350人次，營收21萬5,280元。

2. 媒體多元行銷，提升營業績效

配合節慶、餐船周年慶、元旦、旅展、春酒、尾牙、婦女節、遊艇展、情人節、母親節、端午節等，推出多元行銷專案，並經由新聞媒體、市府Line、旅遊網、粉絲頁廣大傳播訊息，以提升營業績效。另配合本府交通局、海洋局、教育局、農業局及勞工局、社會局活動，提供各航線優惠專案，以宣導市政建設。

3. 與高捷、高鐵公司合作套票

背包客自由行風氣盛行，105年旗鼓渡輪航線、太陽能愛之船航線與台灣高鐵、高雄市捷運公司合作推出「高鐵、高捷」套票組。另旗鼓渡輪航線再與高捷公司合作「旗津踏浪趣」套票，新旗航線與高捷公司再合推高屏澎好玩卡，提升自由行背包客的使用率。

4. 水陸觀光車委外經營

輪船公司原自 104 年起營運 2 輛水陸觀光車，惟後續為使水陸觀光車能透過民間公司靈活彈性營業模式，以提升整體服務品質及行銷管道，已於 105 年 7 月委外由港都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經營，該公司 105 年 8 月至 12 月共載客 3,558 人次，後續該公司將串聯雙層巴士等設施組成套裝行程，將有效推動愛河觀光發展，並吸引更多國內外旅客前往愛河遊憩體驗。

5. 渡輪汰舊換新及增加岸上設施

(1) 本府交通局已獲本市環保基金補助 2 千萬元，其中 1 千萬元用於改裝既有一艘柴油舊船為電力驅動船，及 1 千萬元用於設置旗津端岸上充電設施，並分別於 106 年 1 月完成電力驅動船、106 年 6 月完成岸上充電設施。

(2) 向行政院環保署申請 9,750 萬元辦理「旗鼓航線新購電力驅動渡輪及岸上快速充電設備計畫」。

A. 本府交通局 105 年向行政院環保署申請 9,750 萬元辦理「旗鼓航線新購電力驅動渡輪及岸上快速充電設備計畫」，並於 105 年 6 月獲行政院環保署補助施作 2 艘新建電力驅動渡輪及 1 座岸電快充，以提升渡輪服務品質。

B. 第 1 艘新建渡輪已完成規劃設計，105 年 12 月 2 日由廠商得標，將於 106 年 1 月開始船舶建造，預計於 106 年底完成。

C. 另第 2 艘電力驅動船及 1 座鼓山端岸電設施採購案將於 106 年開始續辦招標作業，並預計於 107 年完成船舶新建及岸上充電設施。

6. 實施渡輪違規超載聯合稽查

鑑於韓國沉船事故，本府交通局持續與航港局、港務公司、港警局實施每月定期及不定期渡輪違規超載聯合稽查及重點假日稽查，以強化旅客乘船與船舶營運安全，105 年會同航港局、港務公司、港警局共稽查 236 航次，皆未發生超載情事，已大幅改善航安。

7. 實施船務人員訓練及緊急救難演習

為避免發生行船事故，維護航行安全及加強船務人員各種本職技能與緊急救難之應變能力，輪船公司全體船員完成客船安全訓練；另為使其渡（遊）輪及愛河愛之船航行時遭遇各種突發狀況之際，能做最適當的緊急應變救難措施，以減少傷害並提升客船之安全，輪船公司於 105 年 9 月 6 日進行年度船舶救生演習。

8. 推動輪船公司營運改革情形

(1) 旗津-鼓山渡輪實施票價調整，透過渡輪票價調整方案，合理反映運輸成本，105 年截至 11 月營收已較 104 年同期增加

10%，將再改善輪渡站體設施，強化船務人員服務品質，並規劃渡輪汰舊換新，並以客為尊提升全方位服務，俾提高觀光服務競爭力。

- (2)前鎮-中洲渡輪航線採勞務採購營運，輪船公司持續研議該航線減少班次，並召開地方說明會及與輪船公司工會研議溝通，後續將朝向辦理該航線勞務採購，以有效減少輪船公司營運虧損，目前該航線已先辦理減班。
- (3)太陽能船採勞務委外方式營運，輪船公司已於105年6月委由大鵬灣公司正式接手營運，輪船公司以收取固定權利金1,500萬元及營運權利金方式經營，透過大鵬灣公司靈活彈性營業模式，以提升太陽能船整體服務品質及行銷管道，可有效發展本市愛河水域觀光，並可使輪船公司將人力集中於管理階層，有效提升公司經營效率。

五、運輸設施

(一)候車環境改善

為改善本市公車候車環境，本府交通局於105年9月完成五甲一路「五甲社區」、「許厝」、「南福街口」、及「七老爺」等8處之候車環境改善；106年度將賡續辦理四維二路「復華中學」(雙向)、新莊一路「博愛路口」(雙向)、新光路「圖書總館」(雙向)、中華四路「新田路口」(雙向)及中華五路「正勤社區」(南向)等共9處環境改善工程，以提供市民便利、舒適、貼心及無障礙之候車環境。

(二)候車設施興建

- 1.本府交通局執行104年度交通部核定補助辦理「50座候車亭及150座集中式站牌」，已於105年12月完成建置；105年度爭取獲得交通部補助辦理「50座候車亭及150座集中式站牌」，已於105年12月完成工程契約簽訂，預計106年底前完成建置作業。
- 2.105年度交通部核定補助辦理「高雄學園轉運接駁中心候車亭工程」、「亞洲新灣區公共運輸發展計畫-建(修)候車亭」及「鳥松轉運候車亭建置工程」等計畫，已分別於105年9月、11月及12月完成建置作業。

(三)公車場站出租與維管

因應公車處103年1月1日民營化及路線釋出予民營客運業者，本府交通局針對前鎮、小港、瑞豐、建軍、金獅湖、加昌、左營南等7處場站提供業者使用，並由本府收取使用費，各場站均已完成使用契約簽定作業，並依規定辦理履約事宜。另為紓解原公車處累積之財務虧損，本府交通局已於104年4月完成建軍站及金獅湖站用地開發規劃，105年3月經本市都委會大會審查通過，內政部營建署已於105年6月召開都委會專案小組會議審查，並於106年1月大會

審查通過，預計變更為商業及住宅區，後續依審查結論辦理細部計畫修正及送本市都委會審定作業，以加強土地開發利用並提高土地收益。

六、道路交通設施維護與管理

(一)交通號誌、標誌、標線之維護管理

1. 號誌

(1)為保障路口行車安全，明確規範幹支道路權，105年度7至12月計完成新設交通號誌8處，以確保行車通行秩序與安全。

(2)為維護號誌正常運作，強化大高雄地區交控功能，賡續辦理路口號誌控制器更新作業，105年度計辦理217處路口號誌控制器汰換，並完成36處路口號誌管線下地工程，哈瑪星生態交通示範區內交通號誌纜線已全部地下化。

2. 標誌

為確保交通標誌警告、禁制及指示等功能，有效管制道路行車秩序維護狹窄巷弄、彎路、視距不佳之交通安全，持續辦理交通標誌、反射鏡增設汰換工程，以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105年度7至12月計完成595處交通標誌。

3. 標線

105年度7至12月計完成本市各道路、路口、巷道漆劃熱拌反光標線59,716平方公尺、普通標線393,768平方公尺，有效規範駕駛人遵循行駛車道，保持重要幹道、路口禁止停車區標線完整常新。

(二)區道交通管制設施更新改善計畫

為確保路口行車安全及順暢，本府交通局於105年推動區道交通管制設施更新改善作業，針對高雄市境內區道，以四大項目：標誌減量、非號誌化路口改善、道路標線檢討及危險路段交通安全警示設施檢討，進行全面檢視。

(三)創新交通工程設施

1. 標線型人行道

高雄市部分地區行人流量大，上下班及假日人車動線複雜，但確因無適當位置設置實體人行道，迫使行人需與慢車道之汽機車爭道，易與通過車輛發生衝突，甚至發生行人遭車輛追撞等交通事故。為改善行人通行空間，增進高齡者穿越路口之安全性，本府交通局利用鮮明的綠色鋪面搭配行人專用標字設置標線型人行道，清楚引導行人通行動線，用以區隔行人及車流行駛空間，除有效增進行人步行安全外，亦可提供人行道更佳的視覺提醒，還能提高車輛駕駛人辨識行人安全行走空間並減速慢行，以增進交通安全。105年7至12月計完成旗津區旗津國小周邊、鳳山區鳳育路(鳳翔國小)、左營區立文路及正心街(博仁醫院)等11處標線型人行道。

2. 太陽能閃光標誌

在非號誌化路口主要管制措施為支道繪設停止線、「停」標字，另於幹道繪設「慢」標字，惟幹道用路人常未減速通過路口，另支道用路人亦常忽略需先停車確認幹道無車輛時才通行，且民眾行經非號誌化路口時常未注意來車情況及不遵守管制動線，致肇生許多意外事故。太陽能閃光標誌係一新式的交通警示設施，其用途與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第 211 條規定之特種閃光號誌相同，閃光黃燈表示警告，車輛應減速接近，閃光紅燈則表示「停車再開」，車輛應先停止於交叉路口前禮讓幹道車先行，惟設置太陽能閃光標誌較傳統閃光號誌容易、所需花費也較低，故本府交通局於 105 年度擇定適當路口試辦，下半年計完成仁武區新庄路/新元街及阿蓮區高 12/成功街等 2 處路口。

(四)建置交通管理系統

1. 高雄市先進交通管理系統已累計完成 317 處路況監視系統、2 處環景監視系統、109 處車牌辨識系統、236 處車輛偵測器、116 處資訊可變標誌、6 處交通現況資訊板及 15 處停車導引資訊標誌等 801 處交控路側設備建置。
2. 105 年度針對輕軌路口執行優先號誌，將破壞橫交道路號誌連鎖，造成橫交道路車流壅塞的問題，擬定周邊路網號誌控制策略進行動態控制，有效提昇道路運作效率、增進交通安全、降低輕軌列車運行造成的交通衝擊；執行後全年 CO2 節省 111.7 公噸、全年時間節省 32,056 小時、全年油耗節省 49,366 公升。
3. 依據交通特性事前調查資料，規劃設計路口號誌最佳時制計畫，105 年度計調整民族路、自由路、大中路、大順路、九如路、旗津路及岡山路等 7 條路段，針對各路段尖峰旅行速率較差路口，進行調整路段總週期秒數，以減少車流延滯情況，並於調整後進行交通特性事後調查，並予以微調時制以確保路口運作績效。調整後各路段績效皆有明顯提升，平均旅行速率提升 12.1%、平均續進距離提升 16.5%、平均延滯時間減少 15.5%。

七、交通違規裁決

- (一)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規定辦理道路交通違規案件裁罰作業。105 年 7 月至 12 月交通違規結案件數計 68 萬 9,639 件，市庫罰鍰收入約為新台幣 7 億 129 萬 5,056 元。另辦理交通違規罰鍰分期繳納、廣設罰鍰繳納服務管道、便利民眾繳納交通違規罰鍰等業務。
- (二)持續對違反道路管理事件裁決確定案件移送行政強制執行作業，並加強已取得債憑案件之財產清查及再移送行政強制執行作業。
- (三)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

本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及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委員會
105 年 7 至 12 月受理民眾申請及司法機關囑託鑑定之行車事故案件共
計 1,317 件及覆議案件 255 件。